

证券代码：600743

证券简称：华远地产

编号：临 2025-008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南路 28 号北京金融科技中心 B 座 3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晓宁主持。经逐项审议并书面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报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40,684.51 万元。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52.88 万元。

鉴于公司 2024 年度亏损，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长期发展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在考虑到公司现阶段业务特点及未来可持续发展的情况下提出的，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远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的发展，2025 年度将为公司（含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包括银行贷款担保和其他对外融资担保）总额不超过 20 亿元。结合市场情况，华远集团按不高于 0.6%向公司收取担保费。华远集团将根据公司融资的实际需要，与贷款银行或向公司融资的机构签署担保协议；

2、华远集团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的发展，2025 年度将向公司提供不超过 20 亿元的资金周转额度，在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或其控股的下属公司）需要之时，华远集团及其控股的关联公司提供相应的周转资金，由实际使用资金的公司支付相应的资金使

用成本，资金使用成本将不超过市场同期利率。具体资金使用成本按照届时实际划付的单据为准计算。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及股东利益，符合公司业务经营需要，交易定价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为正常市场价格定价，符合公平交易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同意本次关联交易的议案。在审议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监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关联监事刘晓宁、杨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八、审议并一致通过了《2024 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4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12”）。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计提后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能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计提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计提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中国证监会近期对部分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配套规章、规范性文件进行了集中修改、废止，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华远地

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同时，公司重组完成后，公司已将持有的房地产开发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转让至华远集团，公司拟对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公司住所及经营范围进行调整。基于前述情况，结合现行规定及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对《公司章程》（文件另附）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同意将上述第一、二、五、六、七、九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